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环境监测服务项目入围

(招标编号：STHJJ-WYZB-202305)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环境监测服务项目入围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环境监测服务项目入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环境监测服务项目入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环境监测服务项目入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具备省级以上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资质或 CNAS 资质）；
-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7.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



录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和“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信用报告下载时间须从谈判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8.项目负责人具备环境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18日08时30分到2023年05月24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报名成功后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6月07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内蒙古文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C座607）；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07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文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C座607）；

七、其他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环境监测服务项目入围
- 2、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3、招标内容：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环境监测服务项目入围
- 4、服务期限：2023年度
- 5、采购预算金额：具体结算按照实际发生量结合中标方单价系统进行结算
- 6、服务地点：根据实际情况听从采购人调配安排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具备省级以上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资质或CNAS资质）；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和“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信用报告下载时间须从谈判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8.项目负责人具备环境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 <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发布；

四、投标报名

（一）报名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2023 年 05 月 24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8:00（北京时间），逾期不再接受。

（二）报名地点：内蒙古文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 C 座 607）；

（三）报名资料：（同以下资格审查资料，须提供副本原件及复印件三份加盖公章）；

五、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二）资格审查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2023 年 05 月 24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8:00



(北京时间);

(三) 资格审查地点: 内蒙古文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C座607);

(四) 审查资料:

- 1、投标人法定授权代表出示身份证;
- 2、投标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3、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营业执照副本;
- 4、资质证书;
- 5、项目负责人证书;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7、税收缴纳证明;
- 8、财务状况报告;
- 9、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 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10、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和“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 信用报告下载时间须从谈判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注 ①如投标人为三证合一企业, 则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号的营业执照副本证书原件, 不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②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两套, 资料不全者拒绝接收报名。

以上资料均须提供副本原件及复印件两份加盖公章(注: 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

六、发售招标文件时间:

- 1、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 2、发售时间: 2023年05月18日-2023年05月24日, 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8:00(北京时间);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玉泉区分局

地 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银河北街蓝色港湾西南侧约 60 米

联 系 人：罗威

电 话：1894792745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文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赛罕区腾飞南路绿地腾飞大厦 C 座 607

联 系 人：武艳斌/宿占英

电 话：18686099739

电子邮件：wenyu060720@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